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2020年11月09日，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钟百胜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50,051,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4%；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数量150,051,084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0%，占公司总股本24.34%；累计轮候冻结2,800,639,493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866.46%，占公司总股本的454.27%，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和控制权方面产生影响。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邦国际”）于2019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2020年4月27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2020-128）、2020年10月2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4）、2020年11月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3）。公司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现将新增轮候冻结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新增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本次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轮候深度说明
腾邦集团	是	135,782,171	2020-11-06	36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腾邦集团有限公司	135,782,171	22.02%	135,782,171	100%	22.02%
钟百胜	14,268,913	2.31%	14,268,913	100%	2.31%
合计	150,051,084	24.34%	150,051,084	100%	24.34%

注：上述表格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截至2020年11月09日，腾邦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钟百胜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50,051,0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4%；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数量150,051,084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00%，占公司总股本24.34%；累计轮候冻结2,800,639,493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866.46%，占公司总股本的454.27%。

3、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和轮候冻结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次腾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况，除中登公司查询获取的数据外，腾邦集团尚未收到司法轮候冻结相关法院裁决资料，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控股股东腾邦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钟百胜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前次被轮候冻结，主要系合同纠纷和借贷纠纷被申请人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所致。

二、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日，腾邦集团存在债券违约和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2017年6月7日，腾邦集团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H7腾邦01（曾用简称：17腾邦01），债券代码：112526.SZ，发行金额15亿

元。本期债券已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构成实质性违约，腾邦集团未支付本期债券本金及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2020 年 6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涉及本金资金 150,000 万元、利息资金 22,500 万元。

2017 年 9 月 29 日，腾邦集团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H7 腾邦 02（曾用简称：17 腾邦 02），债券代码：114240.SZ，发行金额 2 亿元。本期债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构成实质性违约，腾邦集团未支付本期债券本金及自 2018 年 9 月 29 日至 2019 年 9 月 29 日期间的利息，涉及本金资金 20,000 万元、利息资金 1,500 万元。

腾邦集团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2、截止本公告日，腾邦集团因向公司收购融易行股权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金额为 8.2 亿元，腾邦集团为融易行对公司尚未支付的欠款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21.81 亿元。公司可能涉及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3 日、7 月 4 日、8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仲裁案件及可能涉及对外担保的公告》、《关于公司诉讼可能涉及对外担保的公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第 220 号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2020-088、2020-108）。

3、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和控制权方面产生影响。目前，腾邦集团正在与有关部门及债权人紧急沟通协商，争取尽快解决有关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形。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